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李政諺
電話：(02)7736-9478
電子信箱：ab3300186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中山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19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通字第115000208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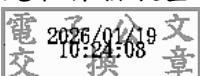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數位發展部來文、資通安全責任等級分級辦法發布令、資通安全責任等級分級辦法部分修正條文、資通安全責任等級分級辦法部分條文修正附表一到十、資通安全責任等級分級辦法部分條文修正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
(A09000000E_1150002086_senddoc2_Attach1.PDF、
A09000000E_1150002086_senddoc2_Attach2.pdf、
A09000000E_1150002086_senddoc2_Attach3.odt、
A09000000E_1150002086_senddoc2_Attach4.pdf、
A09000000E_1150002086_senddoc2_Attach5.pdf)

主旨：轉知數位發展部「資通安全責任等級分級辦法」部分條文
修正相關事宜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依數位發展部115年1月7日數授資法字第11450004164號函
辦理。

正本：本部各單位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教育部青年發展署、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、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、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、國家圖書館、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、國立教育廣播電臺、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、國家教育研究院、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、國立臺灣圖書館、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、各國立大專校院、國立臺灣大學生物資源暨農學院附設山地實驗農場、國立臺灣大學生物資源暨農學院附設動物醫院、國立臺灣大學生物資源暨農學院實驗林管理處、國立臺灣大學生物資源暨農學院附設農業試驗場、國立中興大學農業暨自然資源學院實驗林管理處、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、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斗六分院、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附設醫院、財團法人蔣經國國際學術交流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吳健雄學術基金會、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大學入學考試中心基金會、財團法人高等教育國際合作基金會、財團法人社教文化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台灣省中小學校教職員福利文教基金會、財團法人教育部接受捐助獎學基金會、財團法人私立學校興學基金會、財團法人臺灣省童軍文教基金會、財團法人中華幼兒教育發展基金會

副本： 2026/01/19 10:24:08